



#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与江西日报（含大江网）合作项目

项目编号：JXBJ26121324805

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 · 南昌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                         | 1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2  |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 2  |
| 五、其他补充事宜                           | 2  |
|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3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4  |
|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 4  |
| 2. 采购费用                            | 4  |
|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 4  |
| 4. 组织采购商谈                          | 4  |
|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5  |
|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 5  |
|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5  |
|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 5  |
| 9. 签订合同                            | 6  |
| 10. 履行保证金（如有）                      | 6  |
|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 6  |
|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 6  |
|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 7  |
|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格式）                 | 8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13 |
| 格式 1. 单一来源响应书                      | 11 |
|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 12 |
|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 12 |
|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                      | 13 |
| 格式 5. 技术需求响应/偏离表                   | 14 |
|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15 |
|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16 |
|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 16 |
|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20 |
|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 21 |
| 格式 7-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服务项目含进口产品参与商谈） | 22 |
| 格式 7-5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 23 |
| 格式 7-6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 24 |
| 第五章 服务需求表及采购需求                     | 28 |
| 一、服务需求表                            | 28 |
| 二、采购需求                             | 29 |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与江西日报（含大江网）合作项目的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6月17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JXBJ26121324805

项目名称：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与江西日报（含大江网）合作项目

预算金额：4000000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4000000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 采购条目编号           | 采购条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采购预算<br>(元人民币) |
|------------------|--------------------------|----|----|----------------|
| 赣购2026F000213110 | 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与江西日报（含大江网）合作项目 | 1  | 项  | 4000000        |

合同履行期限：自2026年12月24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4.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承接本项目服务的企业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4.2 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对应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6月13日至2026年6月16日，每天上午0：00至12：00，下午13：00至23：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 间：2026年6月17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 点：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必须登录（网址：<http://jxsggzy.cn/web/>）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大会，不需要到交易中心现场。

### 五、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jxsggzy.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投标单位”（网址：<https://www.jxsggzy.cn>）。  
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采购文件的，视为未获取采购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1 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否则无法进入后续环节。具体注意事项详见采购文件第二章，各供应商需保持在线进行远程线上二次报价。

3、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是 否

##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地 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卧龙路999号

联系方式：0791-88916820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庐山南大道1999号保利高尔夫花园配套中心

3#商业楼店面110-113室

项目联系人：黄颖慧、马俊、刘玲

电 话：0791-85239887、85230868、85230668

电子函件：[jxbj10@126.com](mailto:jxbj10@126.com)

网 址：<http://www.baijuzb.cn>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 2. 采购费用

2.1 无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3.1 单一来源响应书（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报价表”（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分项报价表”（格式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所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3.5 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材料及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邀请”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注：以上资料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 4. 组织采购商谈

4.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有权拒绝该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

4.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阅读和审核，确定商谈的内容。

4.3 采购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与供应商进行商谈。

4.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后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采购人员编写商谈情况记录。

4.5 本次采购须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报出所有项目的单价和总价，报价内容包含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完成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

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 4.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商谈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告知采购小组，经采购小组评审确定投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无效**；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 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

(2)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5.1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5.2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 6.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模式，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响应无效**。

##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

- 7.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小组与供应商的商定情况编写商谈情况记录，送采购人确认后，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7.3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以《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成交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改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下浮5%标准直接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 7.4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 7.5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采购代理服务费发票和退还保证金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采购合同。

##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9.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 9. 签订合同

- 9.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 9.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 10.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

- 1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时，应向采购人提交（不适用）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 1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 1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11.1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
- 10.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不适用）
  -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不适用）
  -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违约责任：（不适用）

##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 11.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 （1）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 （2）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 （3）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12.1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13. 不开标方式说明

1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商谈，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即可。

1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必须完成解密。

13.3 不见面方式操作说明：

① 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https://ggzy.jiangxi.gov.cn/fwzn/007001/007001003/20230504/0e883d3d-bca0-434c-a898-f1ff4bb446b1.html>）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②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不见面询标操作手册”或观看“不见面询标操作视频（供应商端）”（下载地址：同上），熟练掌握不见面询标操作指南，确保询标顺利进行。

③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④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⑤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⑥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⑦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⑧ 供应商在使用询标系统过程中有建议意见或需要技术支持的请联系省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联系电话：0791-8886215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30）。



乙方应依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其响应情况实施项目，如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5.2 项目的验收

5.2.1 项目完成后\_\_\_\_个工作日内验收，验收应在甲乙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5.2.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服务缺失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和强化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5.3 乙方保证合同项下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知识产权）。否则，乙方须承担对第三方的侵权责任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含甲方所受全部损失）。

## 5.4 ...

## 6、项目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本合同履行期（服务期）自2026年12月24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或不可预见因素可适度调整）。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必须在服务期开始日始，按照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履行合同义务。

### 6.2 服务质量要求：

## 7、付款办法

7.1 本合同的每笔款项以人民币方式支付，支付的时间和金额如下：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之内预拨合同金额的80%即¥XXX元，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通过最终验收后30天之内支付合同金额的20%即¥XXX元。

(2) 支付方式：甲方以转账方式将相关款项汇至乙方指定的开户行账户，甲方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付，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帐户信息：

单位全称：XXX

开户银行：XXX

开户帐号：XXX

(3) 本次采购全部内容为“交钥匙”项目，一切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 8、不可抗力

8.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战争、地震、雷击、水灾、政府行为、黑客攻击、电信部门技术管制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8.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8.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9、违约与处罚

9.1 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每拖延一周乙方向甲方加收合同金额的1%的违约金，该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

9.2 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除应继续履行外，每迟延一天，还应按照该分项合同内容价格的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15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9.3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或未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推广计划，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整改，经甲方通知整改后拒不进行改正或改正后仍不符合约定，或存在欺诈、违法等其它损害甲方利益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赔偿，且乙方需按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4 本合同因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的，乙方应退回已收费用并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如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不足部分乙方仍应予以赔偿。

9.5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实施成果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的违约金。

9.6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10、合同终止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30天内仍未能改正违约的另一方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11、法律诉讼

签约双方在履约中发生争执和分歧，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则双方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受理期间，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其余部分。

## 12、知识产权归属

12.1在合作期间，成果文件的使用权属于甲方，甲方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受版权保护。未经授权，任何个人和单位不得将内容复制、改编、发布、外借、转让，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

12.2项目所有产出产品版权归甲方和创作者共有，甲方可合法用于二次传播和非营利性宣传。

## 13、保密

13.1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对知悉的甲方非公开材料及信息等保密。甲方对知悉的乙方的商业秘密及知识产权严格保密。

13.2甲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片、音像作品）的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除用于本合同之目的，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使用。乙方因合同履行义务所产生的设计等智力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提供一切必要的协助确保甲方行使相关权利。

13.3如一方违反本保密条款，应赔偿另一方因此产生的损失。

13.4本保密条款不因双方协议终止而失效。

## 14、其他

14.1本合同正本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2份，招标代理机构1份。本合同自双方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乙方：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2026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26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 号：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 格式 1. 单一来源响应书

致：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报价单位全称）授权\_\_\_\_\_（姓名）\_\_\_\_\_（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_\_\_\_\_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要求报价；
- 2、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为：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电子一份；
- 3、本项目报价总价为：\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
- 4、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5、我方将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7、我方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在报价后90天内有效；
- 8、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传 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格式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格式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按照**新点响应文件格式**编制

格式 4. 报价一览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 序号      | 品目名称 | 数量 | 单价<br>(元) | 总价<br>(元) | 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 服务商规模（小型/微型、中型、大型） | 备注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大写）：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填写各分项费用，以证明响应报价的合理性。

供应商盖章：

格式 5. 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 序号 | 采购文件中的服务要求 |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 2、供应商须在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后，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与采购文件不一致的技术要求填写在本表中，优于或超过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正偏离”。
- 3、响应文件中所有与采购文件技术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偏离说明的差异，即使在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采购小组也有权在评审时拒绝接受。
- 4、未在本表中列明有偏离的，视为完全接受采购文件基本要求，并可要求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履行合同，供应商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格式 6. 商务条件响应/偏离表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件 | 响应文件中响应的具体内容 | 响应/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 2、供应商须在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后，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与采购文件不一致的商务要求填写在本表中，优于或超过采购文件商务要求的在“偏离情况”处填写“正偏离”。
- 3、响应文件中所有与采购文件商务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偏离说明的差异，即使在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采购小组也有权在评审时拒绝接受。
- 4、未在本表中列明有偏离的，视为完全接受采购文件基本要求，并可要求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履行合同，供应商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_\_\_\_\_

## 格式 7.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 格式 7-1 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

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_\_\_\_\_

或自然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含自然人）
- 2、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上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 3、采购人可以在公告成交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成交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说明：如供应商提供了《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视同提供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江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的，须提供下列项证明文件，证明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商谈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商谈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商谈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商谈前三个月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商谈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文件**

提供材料说明：提供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备注：本项目对特定资格要求有规定并需要提供证明材料的，从其规定，与本条款不冲突。

## 格式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商谈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商谈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电 话：

详细通讯地址：

电 子 邮 箱：

附：法定代表人及全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不用提供授权书，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 格式 7-3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参考格式)

致：江西省百巨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商谈，提供本项目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签章： \_\_\_\_\_

供应商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 格式 7-4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适用于服务项目含进口产品参与商谈）

（注：本格式仅作为“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格式，如是“制造商的授权代理商出具的授权函”请参照本格式另行制定，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单一来源项目进行响应，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供应商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商谈，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供应商名称)在成交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署本文件，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制造商名称：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姓名：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 格式 7-5 联合体协议（适用于联合体响应）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 格式 7-6 本项目的其它特定资格证明材料

(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 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 特别说明:

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原件原色扫描件, 未提交或不满足要求均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另有具体要求的从其规定。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服务需求表

|          |                           |
|----------|---------------------------|
| 名称<br>内容 | 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与江西日报（含大江网）合作项目  |
| 数量       | 1项                        |
| 合作期限     | 自2026年12月24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
| 服务地点     | 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
| 备注       | /                         |

## 二、采购需求

### （一）项目需求

1、在两会、中国旅游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围绕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重点工作、重大活动等，推出10个彩色整版宣传。

2、提供常态化宣传推广服务，形成一批原创内容，不少于200篇文章、300张图片、100分钟视频等。

3、提供技术指导及“传帮带”服务。服务期间由江西日报委派2名专业人员在省文化和旅游宣传推广中心提供7\*8小时现场服务，一个负责文字报道，一个负责图片拍摄。

**注：以上服务内容及要求必须完全满足或优于，否则视为响应无效。**

### （二）商务条件

#### 1、服务要求：

1. 合作期限：自2026年12月24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

2. 合作期间成交供应商提供7x24小时服务热线；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服务随时响应。若运用通讯工具不能解决问题，必须在48小时之内到达现场予以解决。

3. 成交供应商的其它服务承诺属于本合同的一部分，如果有不同约定的，以服务水平和层级更高的为准。

#### 2、付款方式：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天内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金额的80%，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通过最终验收后30天内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的20%。（注：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专用发票）

3、服务地点：江西省文化和旅游厅。

#### 4、项目验收：

1. 成交供应商在整体项目服务及验收活动中必须遵守采购人的有关规定，交付

内容应与采购合同一致，交付服务指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

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次服务内容合理完整性，由采购人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答疑记录进行验收、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为验收的主要依据。

3. 成交供应商由项目负责人员定期向采购人汇报项目实施进展情况，需提供阶段性数据报表和分析报告。项目结束后提供项目完整结案报告并配合验收。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监控。

4. 最终验收：在收到成交供应商书面验收通知后，由采购人尽快组织相关人员依照相关规范、要求、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

5. 相关验收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响应报价中。

#### **5、其他要求：**

1. 采购人提供给成交供应商的所有资料，视为保密资料。除非征得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成交供应商向任何第三方透露采购人提供的资料的，采购人有权依照有关规定追究成交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 成交供应商不得有欺瞒以及损害采购人形象的行为。

**6、保险：**供应商可根据招标项目需求确定是否购买人员保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行业或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以上所有“商务要求”为基本商务条款，供应商须完全响应，否则响应无效。